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和2025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基于市场化原则进行，价格公平、合理，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持株洲韦凯切削工具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对株洲韦凯切削工具有限公司的控制，提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盈利水平。本次交易按照市场规则，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决议。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年4月11日